

## 寧馨園工程 預約須知

1. 寧馨園埋置 / 撒灰 / 安裝或移除紀念牌匾工程 (下簡稱「寧馨園工程」) **必須**由華永會認可承造商 (下簡稱「承造商」) 預約及進行。淨撒灰工程 (下簡稱「淨撒灰工程」) 可由申請人或其委託人士 (下簡稱「委託人士」) 預約及進行。
2. 完成工程申請後，申請人將獲華永會發出一份載有工程有效期之許可證，有效期為申請日起計 3 個月。清明節及重陽節期間有部份日子禁止進行工程。建議申請人盡快與所聘用的承造商商議工程日期及時間。

### 工程預約

3. 承造商可於華永會網站預約寧馨園工程，淨撒灰工程可由委託人士致電所屬墳場辦事處進行預約。
4. 墳場可供預約時段為每日上午 10 時正至下午 4 時正 (每 15 分鐘一節)。預約配額先到先得，額滿即止，可透過華永會網站查閱剩餘配額。請注意，所有預約必須最遲於擬定工程展開前 48 小時完成。
5. 承造商或委託人士可致電墳場辦事處更改或取消其已預約工程。每項工程預約最多僅限更改或取消兩次。若取消次數累計超過兩次，系統將於最後一次取消起計 24 小時內，暫停接受該工程之預約申請。

### 工程當天

6. 申請人須自行帶備器具撒放離世胎兒骨灰。
7. 如申請人未能親身出席有關工程，可以書面授權親友代辦，惟簽署式樣須與華永會記錄相符。
8. 工程必須於已預約的時段內進行，請帶齊有效及所需文件，按預約時間到達寧馨園登記，請申請人、其家人及承造商確保作好一切準備，華永會職員到達便可即時開始有關工程。
9. 若申請人未依時到達墳場，華永會有權將該工程安排在當天最後一個時段處理。
10. 若申請人在沒有預先通知的情況下缺席已預約工程，有關工程將會於原來預約起計 48 小時後，方可再次預約。若有特別原因，申請人須以書面陳述，獲華永會接納後方可即時再預約 (如有關缺席屬承造商的過失，華永會將記錄在案及作出適當的跟進)。

11. 華永會保留因應天氣、交通或其他狀況，而暫停、更改或取消所有已預約的墳場工程之權利，請留意華永會網站的最新公告。如有任何爭議，華永會保留最終決定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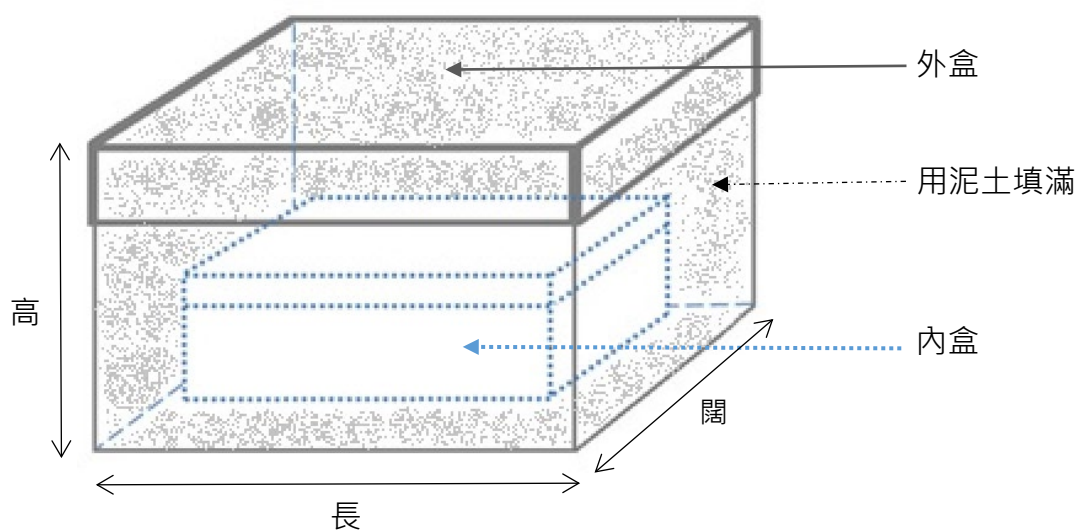
### 埋置工程注意事項：

埋置紙盒的規定（適用於將軍澳華人永遠墳場）

1. 申請人須把離世胎兒放置在自行準備之可分解的紙盒或布等容器之內(下簡稱「內盒」)，而該內盒將被放置於華永會提供之可分解的紙盒裡(下簡稱「外盒」)，再埋置於所分配的位置。內盒尺寸須按華永會的規定，請參閱(圖表一)。
2. 申請人 / 承造商須自備適量泥土將外盒內及埋置位置之空間填滿。
3. 木或金屬製品均不適合作內盒，華永會就埋置容器是否合適有最終決定權。
4. 華永會將按離世胎兒的狀況，分配合適的埋置位置。埋置離世胎兒位置的層數或多於1層，埋置層數將按實際埋置次序而定，申請人不得選擇或異議。

(圖表一)

埋置紙盒		尺寸：長 x 闊 x 高 (毫米)	
		埋置 A 區	埋置 B 區
外盒	由華永會提供	250 x 200 x 170	350 x 200 x 170
內盒	申請人自行準備 (* 尺寸不可超過)	220 x 150 x 110 *	320 x 150 x 11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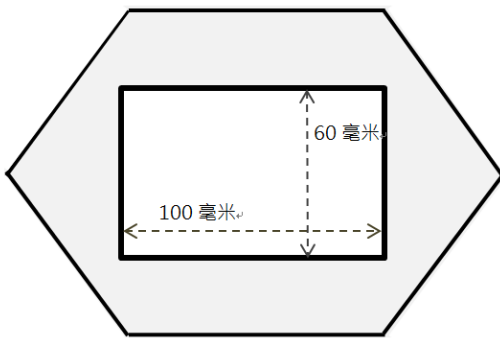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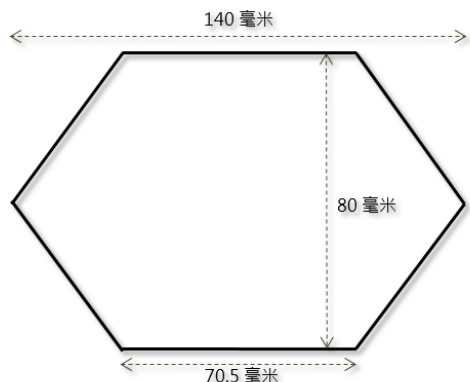
(紙盒尺寸不按比例，只供參考)

## 撒灰工程注意事項：

1. 申請人可將離世胎兒的骨灰撒放於寧馨園的撒灰池，或以可分解之容器（例如小紙袋或小布袋）盛載離世胎兒的骨灰後，撒放於寧馨園內的指定位置（如仍有），再以少量泥土覆蓋，有關位置將按實際進行工程次序而定，申請人不得選擇或異議。其餘物品一律禁止撒放於寧馨園內。

## 安裝牌匾注意事項：

1. 申請人須聘用承造商安裝紀念牌匾，牌匾式樣及安裝方法須按照華永會的規定，並須於埋置 / 撒灰當日完成安裝。
2. 紀念牌匾上必須刻上離世胎兒姓名（以許可證 / 批准信為準）。紀念牌匾須以白色或米黃色石料製造，尺寸及安裝方法規定如下：

墳場	將軍澳	荃灣
形狀	長方形牌匾	六角形牌匾
材料	白色 / 米黃色石料	
尺寸		
牌匾尺寸不按比例，只供參考		

網上查詢工程配額：

[https://www.bmcpc.org.hk/online\\_service\\_cemetery\\_work\\_booking/#tab3](https://www.bmcpc.org.hk/online_service_cemetery_work_booking/#tab3)



華永會網站：[www.bmcpc.org.hk](http://www.bmcpc.org.hk)

配售處查詢電話：2511 1116

各墳場辦事處電話：將軍澳 2340 3385

荃灣 2614 1403